**附件5：江西财经大学本科生第二次转专业确认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一卡通号** |  | **性别** |  |
| **原学院** |  | | **转入学院** |  | |
| **原专业** | 请按“2023年招生专业名称设置”填写专业全称 | | **转入专业** | 请按“2023年招生专业名称设置”填写专业全称 | |
| **重要提示** | **学生转入新专业后，需完成原专业已修读课程与新专业应修课程的认定，规则见《江西财经大学本科课程认定及学分转换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对于新专业中无法认定的课程需在后续学习期间补修，否则无法通过毕业资格审核。** | | | | |
| **学生确认** | 本人确定此次转专业工作是在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”的原则下进行的，并同意转入专业进行学习。本人转入后，会按照新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读完所有课程。  学生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**转出学院**  **意见** | 学院审核： 公章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**转入学院**  **意见** | 学院审核： 公章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**教务处**  **审核** | 依据《江西财经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文件精神，根据学生志愿填报和综合成绩排名情况，并经学校认真评议和审核，同意该学生转入新专业进行学习。  教务处审核： 公章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**学工处登记学籍变动** | 登记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
填表说明：1、此表进入学生个人档案，作为学籍异动的依据；2、本表由本人现在所在学院统一交教务处信息科；3、专业要按照“2023年招生专业名称设置” 填写。